

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請於本欄勾選請假類別

年度第 學期教師請假課程處理會簽單

假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假(課自理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假(三日以下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：_____									
原授課情形	日期	/	/	/	/	/	/	/	/	
	星期									
	節次									
	班級	請於本欄內填入所需調代課之請假日期、節次、班級、科目及上課教室(如為班級教室免填)。								
	科目									
教室	若為自請代課，請填入代課教師姓名									
課程處理情形	自請代課人	代課教師								
	調補課(或互調)	若為自覓調課，請填入相對調課人之課程日期、節次、班級、科目及上課教室。								
	科目									
	任課教師									
	教室									

- 註：1. 本單適用於短期差假，自請代課人或調課使用。
 2. 代課教師應委請各科合格教師擔任。
 3. 本單由請假人自行填妥，隨同差假單或假卡會教務處簽章後留存教學組備查。
 4. 教師請於請假日期前將此單同本表送至教學組，以利填發正式調課表單。
 5. 調課時請 請假人於此處簽名 及同一日相同課程超過三節。
 6. 調課前請預先確認上課教室是否衝堂。

請假人：

教學組長：

教務主任：